

Trastuzumab

【IHERS】Herceptin SC solution for injection 600mg/5mL/Vial ATC Code : L01FD01

中文名： 賀癌平皮下注射劑 «Roche»

適應症： Herceptin 應使用於下列 HER2 過度表現或 HER2 基因 amplification 之早期乳癌、轉移性乳癌患者。

藥理分類： Antineoplastic Agent, Anti-HER2, Monoclonal Antibody.

用法用量： 用法：

1. Herceptin SC 不可使用於靜脈注射，僅能以皮下注射使用。
2. 注射部位應在左右大腿之間輪替。新、舊部位應相距至少 2.5 公分。
3. 第一次皮下注射後 6 小時以及後續的皮下注射後 2 小時觀察病人是否出現注射相關反應。
4. 注射 Herceptin SC 時，注射時間應為 2 至 5 分鐘。

劑量：

1. 不需給予起始劑量。
2. 不論病人體重多寡，建議固定劑量為 600 mg，每 3 週給藥一次。

治療持續時間：

1. 轉移性乳癌：持續治療直到出現疾病惡化或出現難以控制的毒性為止。
2. 早期乳癌：應持續治療 1 年，或直到疾病復發或出現難以控制的毒性為止，以先發生者為準。不建議延長早期乳癌治療超過一年。

遺漏之劑量：若病人錯過一劑 Herceptin SC，建議儘快注射下一劑 600 mg 藥物（即遺漏劑量）。

Herceptin SC 的後續給藥時間間隔不得少於 3 週。

不良反應： 感染、鼻咽炎、體重減輕、厭食、失眠、暈眩、頭痛、味覺障礙、關節痛、虛弱無力、發燒、皮疹、貧血。

注意事項： 1. 本品不可使用於靜脈注射，僅能以皮下注射使用。
2. 小瓶應儲存在 2-8°C。不可冷凍。於室溫下不可超過 6 小時。

懷孕期： 1. 對孕婦投予 Herceptin 會對胎兒造成傷害。2. 只有在母親的潛在效益超越胎兒可能面臨之風險的情況下，才可於懷孕期間使用 Herceptin。3. 育齡期婦女於 Herceptin 治療期間及治療結束後 7 個月內應被建議採取有效的避孕措施。

哺乳期： 目前並不確知 Herceptin 是否會分泌進入人類的乳汁。且餵哺母乳的嬰兒可能會因接觸 Herceptin 而發生嚴重的不良反應，因此，應考慮藥物的排除半衰期及此藥物對母親的重要性，然後決定是否要停止餵哺母乳或是停用此藥。